

中山市人民政府

特此公告。

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项目 (月山片区提升一期)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 方案(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情况的公告

因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项目(月山片区提升一期)建设,需对项目范围内部分国有土地上房屋实施征收。《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项目(月山片区提升一期)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补偿方案》)已由石岐街道办事处于2024年11月1日通过网上发布、现场张贴及直接送达的方式,征求公众意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下称“《条例》”)第十条“房屋征收部门拟定征收补偿方案,报市、县级人民政府。市、县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对征收补偿方案进行论证并予以公布,征求公众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不得少于30日”的规定,现三十日的公示期已届满,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补偿方案》已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被征收人的反馈意见,《补偿方案》不作修改。现根据《条例》第十一条“市、县级人民政府应当将征求意见情况和根据公众意见修改的情况及时公布”的规定,将征求意见情况予以公示。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